

淡江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數位教育節目製作	授課 教師	蔡宜穎 TSAI YI YING
	DIGITAL EDUCATION TV PROGRAM PRODUCTION		
開課系級	教科三 P	開課 資料	以實整虛課程 選修 單學期 3學分
	TDTXB3P		
課程與SDGs 關聯性	SDG4 優質教育		
系（ 所 ） 教 育 目 標			
培養能結合教學相關理論於數位學習、教材製作與專案開發之人才。			
本課程對應院、系(所)核心能力之項目與比重			
C. 製作各類型媒體教材之能力。(比重：100.00)			
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			
2. 資訊運用。(比重：80.00)			
7. 團隊合作。(比重：20.00)			
課程簡介	本課程將帶領學生認識教育節目內涵與基本製作流程，學習運用數位媒體企劃製作具有教育意義之聲音節目。		
	This course will lead students to understand the connotation and basic production process of educational programs. Learn to use digital media to create a program of education.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情意、技能目標之對應

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認知 (Cognitive)」、「情意 (Affective)」與「技能(Psychomotor)」的各目標類型。

- 一、認知(Cogni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概念、程序、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
- 二、情意(Affec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倫理、態度、信念、價值觀等之學習。
- 三、技能(Psychomotor)：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1	企劃製作主持具有教育意義之聲音節目。	Produce and host a radio program of education.

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核心能力、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

序號	目標類型	院、系(所) 核心能力	校級 基本素養	教學方法	評量方式
1	情意	C	27	講述、討論、發表、實作、體驗、模擬	作業、討論(含課堂、線上)、實作、報告(含口頭、書面)

授課進度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 容 (Subject/Topics)	備 註 (採數位教學之週次，請填「線上非同步教學」)
1	110/09/22~ 110/09/28	課程概述	
2	110/09/29~ 110/10/05	企劃概念	
3	110/10/06~ 110/10/12	主題發想	
4	110/10/13~ 110/10/19	觀察訓練	
5	110/10/20~ 110/10/26	發音咬字	
6	110/10/27~ 110/11/02	廣播節目企劃書撰寫	
7	110/11/03~ 110/11/09	節目賞析討論	線上非同步教學
8	110/11/10~ 110/11/16	文稿撰寫	
9	110/11/17~ 110/11/23	期中考試週	
10	110/11/24~ 110/11/30	節目企劃報告	
11	110/12/01~ 110/12/07	後製剪輯技巧	
12	110/12/08~ 110/12/14	節目賞析討論	線上非同步教學
13	110/12/15~ 110/12/21	音效運用	

14	110/12/22~ 110/12/28	聲音表情訓練	
15	110/12/29~ 111/01/04	教育節目創新	
16	111/01/05~ 111/01/11	節目作品發表	
17	111/01/12~ 111/01/18	期末考試週	
18	111/01/19~ 111/01/25		
修課應 注意事項		須具備聲音、影像剪輯基本能力，重視課堂互動、創意激發、實作、練習與發表以及團隊合作，授課進度會依同學狀況隨時進行調整。	
教學設備		電腦、投影機	
教科書與 教材			
參考文獻			
批改作業 篇數		篇（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	
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		◆出席率： 10.0 % ◆平時評量：10.0 % ◆期中評量： % ◆期末評量：35.0 % ◆其他〈線上學習作業與期中作品〉：45.0 %	
備 考		1. 「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 https://info.ais.tku.edu.tw/csp 或由教務處首頁→教務資訊「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進入。 2. 依「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第2條規定：「本辦法所稱遠距教學課程，指每一科目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 3. 依「淡江大學數位教學施行規則」第3條第2項，本校遠距教學課程須為「於本校遠距教學平台或同步視訊系統進行數位教學之課程。授課時數包含課程講授、師生互動討論、測驗及其他學習活動之時數」。 4. 如有課程臨時異動(含遠距教學、以實整虛課程之上課時間及教室異動)，請依規定向教務處提出申請。 ※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	